

合同登记编号					合同页数	4
合同类型	科研项目		技术咨询		技术服务	√
	技术开发		技术转让		其它	

技术服务合同

项目/课题名称：河南省“三线一单”管理技术服务项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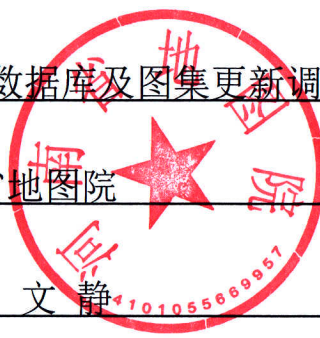
项目/课题承担单位（甲方）：河南省生态环境技术中心

研究专题名称：《河南省生态环境技术中心河南省“三线一单”

管理技术服务项目》包4：“三线一单”数据库及图集更新调整

研究专题承担单位（乙方）：河南省地图院

研究专题负责人：秦文静



二〇二三年八月

合 同 书

甲方：河南省生态环境技术中心

乙方：河南省地图院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，甲方委托乙方开展河南省“三线一单”管理技术服务项目包4：“三线一单”数据库及图集更新调整工作。为了明确双方的责任、义务，经双方协商，签订本合同，共同遵守，以保证项目顺利完成。

一、项目名称

河南省“三线一单”管理技术服务项目包4：“三线一单”数据库及图集更新调整。

二、工作内容

按照《生态保护红线、环境质量底线、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编制技术指南(试行)》《“三线一单”编制技术要求(试行)》《“三线一单”成果数据规范》《“三线一单”图件制图规范(试行)》要求，根据各地市“三线一单”管控单元更新的情况，对省级“三线一单”数据库及图集进行更新；完成数据库更新自检工作。针对前述事项编写数据库及图集更新情况报告。

三、双方责任

1、甲方责任

(1) 协调指导项目开展；

- (2) 协调提供相关资料配合乙方进行相关工作；
- (3) 提供项目所需经费，需要乙方现场工作时，提供便利条件。

2、乙方责任

- (1) 按照甲方要求开展工作，相关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许可第三者使用；
- (2) 乙方需按甲方要求定期向甲方汇报工作进度，按时、保质完成各阶段工作；
- (3) 按甲方要求提供技术保障及维护服务工作 1 年。

四、实施期限及阶段进展

在本合同签订后，乙方按甲方的时间进度要求，完成“河南省‘三线一单’数据库及图集”更新调整、自检及相关报告编写。

(1) 2023 年 9 月上旬，开展基础资料搜集与整理。按照《“三线一单”编制技术指南》《“三线一单”编制技术要求》《“三线一单”编制数据规范》要求，搜集整理各地市“三线一单”管控单元更新数据，形成初步成果；

(2) 2023 年 9 月中旬开始，根据各地市“三线一单”管控单元更新的情况，对“河南省‘三线一单’数据库及图集”更新调整，并按照要求完成自检工作。

(3) 2023 年 11 月上旬，编写“河南省‘三线一单’数据库及图集”更新报告；提交“河南省‘三线一单’数据库及图集”更新调整成果。

(3) 2023 年 11 月底，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，完善“河南省‘三线一单’数据库及图集”更新调整成果和相关报告。

五、经费及支付方式

1、本项目所需经费：¥370400.00 元，（大写：人民币叁拾柒万零肆佰元整）。

2、支付方式

分期支付。合同签订 15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支付第一笔费用：人民币壹拾壹万壹仟壹佰贰拾元整（¥111120）；乙方提交数据库及图集报告（初稿）时，甲方支付第二笔费用：人民币壹拾壹万壹仟壹佰贰拾元整（¥111120）；通过专家验收后，甲方支付第三笔费用：人民币壹拾肆万捌仟壹佰陆拾元整（¥148160）。

注：若发生不可预见性因素，如财政预算不完全到位等问题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六、成果形式及验收

1、乙方向甲方提供《河南省“三线一单”数据库及图集》更新成果、报告等相关成果，并通过甲方组织的审查论证和验收。

七、成果归属

1、乙方向甲方提交的研究报告、研究成果的著作权归甲方。

2、本项目的知识产权属于甲方，乙方公开发表本项目有关的研究成果，事先须经甲方同意。

八、违约责任

若因乙方原因导致项目研究延误，每延误一天，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1%向甲方支付延期违约金，最高不超过到款额的 20%。

九、争议解决

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，双方本着互让、互谅的原则，协商解决。双方当事人和解或调解不成，应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、其它

1、本合同一式陆份，双方各执叁份；

- 2、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项目履约完成后自行失效；
- 3、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相关资料许可第三方使用。
- 4、甲方出具同意结项证明作为乙方履行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证据。

合同订立

签约时间：_____

签约地点： 郑州

合同有效期： 长期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（盖章）
河南省生态环境技术中心

法人代表（委托人）：（签字）
李祥华

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刘畅

经办人（签字）：刘畅

电话：15237196673

电子信箱：_____

开户行：交行郑州经三路支行

开户名称：河南省生态环境技术中心

帐号：411619999011002956514

税号：12410000MB1L20926X

地址：郑州金水区学理路 10 号

邮编：450004

受委托方（乙方）：（盖章）
河南省地图院

法人代表（委托人）：卢清国（签字）

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秦文静

经办人（签字）：_____

电话：_____

电子信箱：_____

开户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融广场支行

开户名称：河南省地图院

帐号：248100874539

税号：12410000415800544P

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红专路 71 号附

邮编：450008